

甘肃农业 经济问题

甘肃人民出版社

编者说明

一九八二年五月下旬，在兰州举行了甘肃省农业经济学会成立大会暨首次学术讨论会。会议收到各地农业经济教学、科研人员和实际工作者提交的论文和调查报告五十五篇，就当前甘肃农业经济中的有关问题提出了广泛而深刻的见解。为了反映和交流这次学术讨论会的研究成果，进一步推动我省农业经济科学研究工作，促进农业生产发展，我们从提交会议的论文和调查报告中选出一部分，并从会外增选了部分优秀论文，汇编成《甘肃农业经济问题》文集。鉴于篇幅有限，已经在报刊公开发表过的文章没有选入本文集中；对选入的一些论文，我们作了部分删减。对编选工作中存在的缺点和错误，欢迎同志们批评指正。

甘肃省社会科学院农业经济研究所

目 录

经济效益在农业上也是核心问题·····	冯纪新 (1)
按劳分配形式的重大改革·····	伏耀祖 (4)
试论大包干生产责任制·····	傅昌佐 (13)
完善、稳定农业生产责任制刍议·····	丁永安 (24)
试论包干到户责任制的完善与发展 ·····	白庆祥、罗玉和、强宏斌 (36)
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需解决的问题 ·····	徐炳文、王文学、韩湘景 (53)
国营农场联产承包责任制问题探讨·····	余荣光 (79)
试论农业生产合同制·····	李源和 (93)
关键在于提高农业生产者的科技水平·····	车 未 (106)
关于甘肃农业发展战略问题·····	李树基 (117)
农业系统思想和甘肃农业发展的战略方针 ·····	吕胜利 宋秉芳 (132)
我省农业发展指导思想的几个问题·····	乔魁利 (142)
发展农村商品生产是一个重要的战略决策·····	顾宝孚 (154)
甘肃农业生产结构问题·····	严 纲 (165)
从宏观经济看提高农业经济效益·····	苏发俊 (182)

开展农业技术经济研究提高农业经济效益

.....魏世恩(190)

论甘肃的农业生态平衡.....时正新(209)

从影子价格看甘肃粮食问题的出路.....李西林(221)

试谈农产品成本核算.....杨帆(225)

建立河西商品粮基地农业系统刍议

.....余守安 葛文化(237)

张掖地区农业生产结构调整探讨

.....中共张掖地委调查研究室(256)

酒泉地区调整农业生产结构研究

.....唐福永 韩建光(264)

提高农业经济效益要依靠科学经营管理

——武威县桥坡三队的调查.....董兆祥(274)

从申家山生产队种草的经济效益看甘肃中部干

旱地区农业发展的方向

.....谭立民、刘汝贤、王天增(283)

榆中北山耕作制度和生产结构

.....省委调查研究室调查组(289)

庆阳地区川塬区农机化新情况调查.....鲁 践(301)

山区人民由穷变富的好途径

——文县发展多种经营兼业户的情况调查

.....李佐栋(306)

经济效益在农业上也是核心问题^①

冯 纪 新

看了《甘肃日报》记者写的《定西地区种草情况及问题》一文后，感到所提的问题很值得我们注意。看来，经济效益不仅在工业上是个核心问题，在农业上同样是个核心问题。搞农业，包括植树种草，不讲求经济效益是不行的。

定西地区农业最大的威胁是干旱多灾。这里植被稀少，气候干燥，水土流失严重，致使农业长期处于恶性循环之中。造成这种状况的因素是多方面的，既有深远的历史原因，也有现实的工作问题，主要是违背自然规律，破坏了生态平衡。如对自然界进行掠夺，乱砍森林，乱开荒地，造成水土流失、土地瘠薄，使旱灾越来越频繁，等等。因此，要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就必须大力坚持植树种草，发展畜牧业，增加有机肥料，再有计划地搞一些工程措施，如修水平梯田，搞水利工程，这样就可以逐步地从根本上改变生产条件，变恶性循环为良性循环。所以要教育我们的干部，特别是县以上领导干部，要明确地树立两个观点，实现两个转变。

^①这是冯纪新同志1982年5月13日写给定西地委的一封信。

即：一是树立大农业的观点，二是树立变农业的恶性循环为良性循环的观点。使农业由单纯抓粮食，转变到同时注意抓多种经营；由单纯搞水利建设，转变到同时注意搞水土保持与改善大地植被。在这些工作中，搞好植树种草是关键。

多年来，为了搞好我省中部地区的植树种草，国家给了不少投资，但收效甚小。究其原因，主要是各级领导干部对植树种草的重大意义认识不足，还没有把这项工作当作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业生产的战略措施来抓。许多地方往往把植树种草停留在会议上、计划上、口头上，而没有落实到基层，落实在群众的行动上。既没有向农民深入宣传植树种草的科学知识，帮助群众解决植树种草中的具体困难，也没有加强组织领导，推广植树种草的先进典型和先进经验，通渭县什川公社那坡生产队是种草做出成绩的先进典型，自一九六三年起，大力发展种草，到一九七九年，全队有草六百亩，大牲畜发展到一百零九头，羊四百一十只，猪一百八十头，农家肥增长了四倍，粮食和油料产量翻了一番，人均千斤粮，连续十七年自给有余。象这样的先进典型，却多年来推广不开，这难道不是领导问题吗？

定西地区在植树种草上存在的问题，在全省有普遍性，因此，对这个问题要切实引起注意。我建议：

一、地、县委要把植树种草切实摆到重要议事日程，每年要专门讨论几次植树种草工作，要有计划、有检查，狠抓落实，收到成效，不说空话。认真总结和推广先进典型的先进经验，注意解决群众植树种草中的困难和问题。

二、造林、种草的补助费要专款专用，不得乱花挪用，要切实注意经济效益，种一亩成一亩。

三、加强植树种草知识的宣传教育和技术指导。目前，不仅群众对植树种草的科学知识知道得少，我们的干部也知道得不多，要充分发挥科技人员的作用，请他们向干部、群众传授这方面的知识，提高干部、群众的认识，真正变成他们的自觉行动。

四、要结合当地的实际，推广优良树种、草种，在中部地区要选择耐旱、速生树种，在种草方面可以推广红豆草、紫花苜蓿、沙打旺、苏丹草等。这些草籽都比较缺乏，红豆草籽更少，要抓紧采集、培育和引进。

按劳分配形式的重大改革

伏 耀 祖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提出了在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实行按劳分配的思想,对按劳分配的内涵做了简明的提示。但是,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中如何具体贯彻按劳分配原则,仍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需要在社会主义的实践中,创造出与生产力发展相适应的、与生产资料公有制形式相适应的按劳分配的具体形式。

自实现农业合作化以来,我国农村集体经济个人消费资料的分配,长时期采用了按劳动日工分进行分配的具体形式。这种分配形式,经过二十几年的实践,越来越显露出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不符合农业生产的特点,不能很好体现按劳分配的要求。对这一分配形式进行改革,寻求更为适宜的按劳分配的具体形式,已成为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重要环节,也是调动几亿农民生产积极性的重大措施。

早从五十年代末期开始,我国农民就在探求改革劳动日工分制的途径,在一些地方开始出现了联产计酬的雏形。以后,经过曲折反复的道路,终于在最近两三年形成了全国农

村集体经济分配形式的大改革，形成了联产计酬责任制这一按劳分配的新形式。

联产计酬责任制作作为一种新的按劳分配形式，它从以下五个方面对原有的分配形式进行了重大的改革：

一、改革以劳动的潜在形态与流动形态计量劳动的分配形式，建立以劳动的物化形态计量劳动的分配形式。

社会主义经济实行按劳分配，要求按照每个劳动者提供的劳动数量和质量分配个人生活消费品。我国农村集体经济原先是如何计量社员的劳动呢？实行死分死记，是先根据社员的劳力强弱、技术高低，评定劳力等级，按级定“底”分，出一天工就记一天的工分。实行死分活评，是以“底”分为基础，根据社员当天劳动的数量和质量，评定应得的工分。这两种评工记分形式，按社员劳力强弱、技术高低评定的“底”分，仅仅是每个劳动者的劳动的潜在形态。同时，它们又都是以一天之中社员参加劳动的时间来确定工分和报酬，也就是以劳动的流动形态来计量社员的劳动，劳动还未形成劳动成果，还未以凝结于劳动产品的形态即物化形态表现出来。长期的实践证明，这种以劳动的潜在形态和流动形态计量劳动的分配形式，不适应我国当前农业生产的特点，不能很好体现按劳分配的原则。

当前我国农业生产受自然条件的制约很大，加上农村经营管理水平相当低，缺少对劳动进行计量的现代科学技术手段，所以，劳动者所实际耗费的劳动量，在生产周期未结束、劳动成果未形成之前，很难如实检验和计量。实行评工记分，

以劳动的潜在形态和一天之内劳动的流动形态计量劳动，很不易反映劳动者实际支出的劳动数量与质量。实行这种计酬分配办法，带来了平均主义的弊病，正如群众所评论的，是“估着算，推着干，稀里糊涂吃大锅饭”。

各种联产计酬责任制在这方面进行了重大的改革，从以劳动的潜在形态和流动形态计量劳动，改革为以劳动的物化形态计量劳动。各种联产计酬责任制的分配办法有一个共同的方面，即以每个社员实际生产的产品，实际形成的劳动成果，也就是以他凝结于产品之中的劳动的物化形态计量劳动，进行分配。这种以劳动的物化形态计量劳动的分配形式，能够更好地体现多劳多得，少劳少得的原则。

那么，包干到户责任制实行的“交够国家的，留足集体的，剩下是自己的”分配形式是否符合这一改革的要求呢？我认为包干到户的分配形式符合从劳动的潜在形态和流动形态计量劳动转变为以劳动的物化形态计量劳动这一改革方向。因为：第一，包干户所承担的留交集体的比例和数量，最后剩下的归自己的数量，都是由包干户实际可能取得的劳动成果决定的。一般是以当地正常年景近几年的实际平均产量作为基数，确定交留的比例和数量。第二，当前农业生产力水平低下，技术有机构成相当低，包干土地的质量和数量基本均匀搭配，大型农业机械、水利设施等一般又归集体统一管理调用，因而级差收入的因素很小。包干户所承包的产量，以及在此基础上留交集体的和剩下归自己的，基本反映了包干户实际支付的劳动数量和质量。

二、改革经济利益与经济责任、经济效益相脱节的分配形式，建立三者紧密结合的分配形式。

农村集体经济，生产资料属于集体成员共同占有，社员是集体经济的主人。作为集体经济的主人，每个成员都应对集体经济的生产经营负有直接的责任，增产节支，提高经济效益。作为集体经济成员的每个劳动者，也应从集体经济中取得个人生活消费品。

从按劳分配的原则来看，它的完整的内涵是“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它要求每个劳动者尽自己的能力，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劳动的效益。列宁就曾讲过实行按劳分配，要对劳动进行计算和监督。

所以，在农村集体经济的分配形式中，将劳动者的经济利益与经济责任、经济效益紧密结合起来，是社会主义集体经济性质和按劳分配原则的一种客观要求。

过去农村社队实行的评工记分形式，虽然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个人经济利益与集体经济利益的联系，集体经济发展了，收益增加了，社员个人的劳动工分值也会相应有所提高；但是，社员个人的经济利益与经济责任、经济效益之间缺乏直接的结合。长期以来，这一问题未能得到解决。在那种分配形式下，社员只管出工干活，不问成本效益，个人劳动的好坏，使集体生产受到的损益，个人不负有任何直接的经济责任，其经济利益不受什么特殊的影响，容易出现只求数量，不顾质量，“只图千分，不管千斤”的现象，不少生产队支出混乱，浪费严重，责任不明，经济效益很差。群众说是“干好干

坏谁也没责任，收多收少谁也没奖罚”。

各种形式的联产计酬责任制为解决这一问题创造了较好的分配形式，它们将社员个人的经济利益与经济责任、经济效益统一在一个分配体制之中，通过定产量，定费用，定奖罚，以经济合同的形式，使三者直接挂起了钩，增强了社员关心集体经济的责任心，比较显著地提高了经济效益。许多地方都出现了不少过去少有的新气象，社员的主动精神是过去少有的，农活质量之好是过去少有的，社员学习科学技术积极性之高是过去少有的，等等。一些实行责任制的地区反映，有些社员有一“怕”，即怕完不成承包任务而受罚。其实，有这种“怕”比没有这种“怕”好，说明感受到了经济责任的一种制约力。

大包干到户的分配办法，由于在包干合同中规定了包干户直接提留给集体的部分，再加上留归个人的部分的多少，也要看包干户生产经营的效益如何，如果他在承包产量的基础上超产了，就可多得，如果他减产了，就要减少收入。因而，它是有利于农民个人经济利益与经济责任、经济效益三者之间的紧密结合的。而过去评工记分，每户社员并不直接承担提留给集体部分的经济责任，因而不利于三者结合。

三、改革对超额劳动不计报酬的分配形式，建立超额劳动奖励的分配形式。

在社会主义阶段，人们的劳动技能有高有低，劳动态度也有好有坏，有的人只能完成一般的劳动定额，有的则能超过一般定额水平，做出更大的贡献。对超额劳动是承认还是不

承认，是给予报酬还是不给予报酬，它对于人们的劳动积极性有着重要的影响，也是能否贯彻按劳分配原则的一个重要方面。过去在农村集体经济中有些地方曾一度出现过“几定一奖”，对超过定额的劳动给予奖励，起过积极的作用。后来被当作“修正主义”的东西批掉了，农业中的超额劳动报酬问题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农村分配中存在的“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的平均主义现象，跟超额劳动不计报酬有着直接的关系。

各种联产承包责任制，对承包者完成承包额之外的超产部分实行奖励，有的实行全超全奖，超产部分全部归承包者，有的实行超产比例奖励，拿出超产的一部分作为超额劳动的报酬。不论实行哪种奖励形式，都对调动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起了显著的作用。群众对比过去超额劳动不计报酬跟现在实行超产奖励所产生的不同结果，前者是“干部看，滑头站，勤快人气得不想干”，后者是“鼓了勤人的劲，治了懒人的病”。一语道破了两种分配形式的利弊。

四、改革农民缺少直接管理分配权利的形式，建立农民直接管理分配的形式。

农村集体经济的生产资料归集体成员共同占有，产品的分配，包括个人生活消费品的分配，也应该由集体成员共同支配。社员享有管理产品分配的权利，是由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制决定的。过去从高级社到生产队，都采取过一些措施，搞过民主管理，预分也好，决算分配也好，也都召开社员大会进行讨论。但是，社员总是觉得劳动一年之后自己能分得多少，

心中无底，队里有生产收支计划，但很不落实，生产费用究竟会支出多少，分给社员的究竟会有多少，很难掌握。再加上有些地方少数干部对分配专断包办，多吃多占，农民群众要求直接参加管理分配。实行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通过社员与集体签订承包合同，定产量，定费用，定奖罚，或者定包干任务，产量、生产费用、集体提留、个人收入都由社员个人参与直接支配，落到了实处。

这里，有必要对包干到户的分配形式做一些具体的分析。有的同志认为，除包干到户之外的其他几种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分配办法，既使农民享有直接管理产品分配的权利，又保证了集体经济对产品分配的统一管理，但是包干到户的分配办法，似乎只有农民对产品分配的个人支配，而无集体经济对产品分配的统一管理。其实，这反映了对包干到户分配形式的实质和特点缺少具体深入的分析。包干到户的分配办法，确实是个人先全部占有产品，然后，给国家上交农业税，向集体交纳提留。但是，我们需要注意到以下两点：第一，在生产周期开始前，在集体经济的统一管理下，包干户与集体经济组织签订包干合同，规定包干的产量、向集体交纳的提留比例和数量，这也就是由集体和包干户共同制定产品的分配方案。这时，集体经济组织和包干户都是产品分配方案的制订者，都直接参与了对产品分配的支配。第二，生产周期结束，最终形成产品时，包干户按合同规定的比例和数量向集体交纳提留，只是执行原定的合同，履行原定的分配方案。这时，包干户成了分配方案的具体执行者，而集体则成了

分配方案的监督者。它有权检查、监督包干户落实执行合同规定的分配方案，从而实现它对产品分配的管理。

五、改革按劳分配的固定的单一化的模式，建立多样化的分配形式。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在实践之中，不存在一套固定的模式，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包括按劳分配的具体形式，要根据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由群众在实践中去创造。特别是农村集体经济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更应注意因地制宜。我国各地农村自然条件（如气候、土壤、自然资源等）差别很大，经济、技术、文化水平（如经济发展水平、人民生活水平、群众文化水平等）高低不一，这种状况必然要求农村集体经济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要因地制宜，从不同地区、不同生产项目的实际出发，允许其经营管理形式、劳动组织形式、按劳分配形式有所不同，而不能搞一套固定的模式，不能搞一刀切。过去，我国农村集体经济把劳动日工分制当成了一套固定的分配模式，不允许搞其他形式，不允许农民根据生产发展的要求，根据自己的实践，创造新的按劳分配的具体形式。结果，束缚了群众的手脚，违背了群众的意愿，挫伤了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影响了生产的发展。所以，允许按劳分配有多样化的具体形式，是一个尊重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规律的问题，是一个很好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问题。本来社会主义制度具有一个很重要的优越性，就是它能按照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规律，调整生产关系的某些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方面，这种调整往往表现为

调整生产关系的某些具体形式。如果不允许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包括按劳分配）有多样化的具体形式，那还谈什么尊重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规律呢？还谈什么发挥社会主义制度进行自我调节的优越性呢？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从根本上冲破了长期“左”倾错误的严重束缚，在农村工作中提倡从实际出发，允许集体经济经营管理有不同的具体形式，按劳分配有不同的具体形式。党中央根据群众实践的经验，专门制定文件，提倡推行多种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允许选择适应当地生产力发展要求、符合群众意愿的生产责任制的某种具体形式。正是由于党的方针政策体现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规律的要求，在短短的两年中间，全国各地农村普遍实行了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普遍改革了原先的劳动日工分制分配形式，建立起了多样化的联产计酬的分配形式，改变了吃大锅饭的平均主义的弊病，大大调动了几亿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进一步解放了生产力，农村面貌欣欣向荣。

我们要记取历史的经验教训。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多种形式的按劳分配制度必须长期坚持下去。当然，将来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民经营管理能力的提高，还会出现农村合作经济的新的多样化的形式，还会出现按劳分配的新的形式。这些新的多样化的形式，也应当根据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由群众在实践中去创造，而不能搞一套固定的模式。

试论大包干生产责任制

傅 昌 佐

以户为单位的农业联产承包责任制，简称大包干生产责任制，是我国农业生产责任制的主要形式。它利益最直接，责任最明确，方法最简便，群众最欢迎。

大包干责任制的蓬勃兴起，是我国亿万农民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冲破“左”倾思想的束缚，走中国式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伟大创举。

早在1956年农业高级社时期，为了克服底分死记、死记活评等分配制度出现的矛盾，适应生产发展的需要，群众就创造了定额包工和季节包工的形式。这可以说是大包干的雏形。毛泽东同志对此是十分肯定的。在他亲自主持编辑的《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一书中，就选入了《五公乡合作社的包工包产经验》、《推行“财务包干”的经验》和《定额包工和评工记分》等文章。在此基础上，以后逐步完备为包工、包产、包费用和超产奖励的“三包一奖”制度。它有效地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提高了生产效率，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至今仍为广大中老年农民所怀念。

一九五八年，由于中央和地方有些领导同志在胜利面前